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1)

寄發公開發售文件

公開發售包銷商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章程文件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寄發給合資格股東。

謹提述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出的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之外，本公佈所載專用詞彙的涵義，與該公佈所載專用詞彙相同。

章程文件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寄發給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敬請注意，申請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截止時間預計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申請及付款手續的詳情載於章程文件。

股份已由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起除權買賣。股份除權買賣將於公開發售條件尚未達成的期間繼續進行。倘若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終止包銷協議，或倘若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達成，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擬於該期間內買賣股份的股東及投資者，宜徵詢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傑英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岑傑英先生、李誠仁先生、周永源先生、岑綺蘭女士及李汝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劉宏業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永健先生、湯日壯先生及吳鴻瑞先生。

* 僅供識別